

证券代码：688548

证券简称：广钢气体

公告编号：2025-018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广钢气体”）于近日收到持续督导机构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海通”）《关于更换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持续督导之保荐代表人的函》。国泰海通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保荐机构，指定张悦女士、秦国亮先生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工作及持续督导工作，持续督导期至2026年12月31日。

原保荐代表人张悦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无法继续从事对广钢气体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国泰海通现委派保荐代表人邓欣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张悦女士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

本次保荐代表人的变更不会改变相关材料中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已出具文件的结论性意见，不涉及更新保荐机构已出具的相关材料；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对之前所出具的相关文件之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次保荐代表人更换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秦国亮先生、邓欣女士。

公司董事会对张悦女士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及持续督导期间所做出的杰出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广州广钢气体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6月10日

附件：邓欣女士简历

邓欣女士，现任职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TMT行业一部，保荐代表人。曾主持或参与奕瑞科技、格灵深瞳、日联科技、汇成股份等IPO项目；思瑞浦、上海瀚讯等再融资项目。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